

武定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武市监复〔2018〕1号

签发人：方晓华

对政协武定县九届二次会议第88号提案的 答 复

李佳富委员：

你提出的关于加强网络外卖食品安全监管的提案，已交我局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我县网络外卖食品企业基本情况

到2018年5月15日止，在我县辖区内共有网络外卖食品企业是3家。分别是：《武定食膳送到家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云南先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美团）、《武定县居居侠配送服务部》。

二、结合88号提案的建议内容，我局主要采取的措施

（一）制定方案，逐步实施。我局已于2017年9月25日制定下发《武定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网络订餐整治工作方案》（武市监通〔2017〕64号）。实施方案有组织领导、整治目标和整治内容。并且我局已按照实施方案要求逐条逐款整治到位。

（二）广泛动员，加强宣传。我局利用3.15维护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全国食品安全宣传月等活动期间开展相关食品安全科普宣传。一是在县城主要街道悬挂宣传横幅，营造浓厚宣传氛围；二是印发科普读物、设立食品安全知识咨询台，为群众、为学生提供法律咨询、识假辨真等知识宣传。三是开展网络食品安全“五进”（即进社区、进学校、进餐馆、进农村、进企业）活动，以宣传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查处办法》、《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和餐饮服务从业人员操作规范等相关食品安全知识为主进行全面宣传。通过宣传进一步增强广大学生、市民、经营者的食品安全意识。

（三）登记造册，建立档案。通过网络排查和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辖区内的第三方平台及入网餐饮单位进行调查摸底，登记造册、建立档案。对第三方平台未按《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要求备案的，立即督促其进行备案，切实做到底数清、情况明。

（四）强化日常监管检查。通过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摸清

网络订餐第三方平台提供者（以下简称第三方平台）、网络订餐餐饮服务提供者（以下简称入网餐饮单位）以及自建订餐网站的餐饮单位底数。督促第三方平台和入网餐饮单位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和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规范经营行为，确保送餐人员身体符合食品从业人员的要求。严厉打击网络订餐违法违规行为，取缔无证入网餐饮经营单位，治理入网餐饮单位加工环境脏乱差现象。保障消费者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促进我县网络订餐服务健康发展。

（五）把网络订餐知识公开化。我局已把网络订餐进行整理汇总，将传到《武定县“12345”政府热线信息知识库》，做到消费者有疑问可解答。

三、下一步我局对网络外卖食品安全监管的重点

（一）督促第三方平台和入网餐饮单位认真贯彻执行《食品安全法》、《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经营行为；

（二）检查第三方平台是否履行入网资质审查义务，是否在网站经营主页面公示入网餐饮单位证照信息，公示信息画面是否清晰、真实有效等；

（三）重点监管未取得合法资质提供网络订餐的餐饮单位以及入网餐饮单位实体店食品安全制度不落实、管理不到位、加工环境脏乱差等违法违规行为。

感谢你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望今后对市场监管工

作提出更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武定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年5月16日

联系人及电话：朱秀莲 0878--8712758

抄送：县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县政府办公室提案议案股各 1。
